

证券代码：000595

证券简称：*ST 宝实

公告编号：2021-018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所有董事均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138,656,366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ST 宝实	股票代码	00059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马腾	樊艳	
办公地址	宁夏银川市西夏区北京西路 630 号		宁夏银川市西夏区北京西路 630 号
传真	0951-5610017		0951-5610017
电话	0951-8697187		0951-8697187
电子信箱	btsy000595@126.com		btsy000595@126.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为轴承、船舶电器的生产与销售。其中，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轴承业务，产品主要应用于石油机械、冶金轧机、重载汽车、轨道交通、铁路货车等领域；船舶电器产品主要应用在航母、军舰和大型船舶上。

（二）生产经营模式

公司主要产品生产模式为以销定产，销售是生产经营的中心环节，采购、生产均围绕销售进行，公司收到意向性订单后，由技术研发部门组织新产品开发，试制成功后组织产品生产。公司销售模式以直销为主，经销为辅。对于部分通用产品，在确保质量达标的前提下，公司委托其他公司代加工，以提高产品生产效率。

（三）行业情况

由于疫情原因，上半年我国轴承行业进入了一个低谷期，但随着疫情防控取得有效进展，下半年轴承行业开始全面稳步小幅增长。1~12 月份，117 家企业累计完成主营业务收入 930.65 亿元，同比增加 9.81%；主营业务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的企业为 62 家，占 117 家企业的 52.99%，同期下降的企业为 55 家，占 117 家企业的 47.01%。增长四成以上的企业基本是为工程机械、载货汽车、矿山设备和风电等投资类行业配套的单位。

当前，我国正处于向高质量发展的关键期，也是我国“十四五规划”的开局年，我国轴承行业在产品质量、产业结构、研发能力、生产效率等方面与国际先进水平还存在较大差距，轴承行业实现提质增效升级的任务目标依旧艰巨。国家“十四五”规划提出，“加快建设交通强国，完善综合运输大通道、综合交通枢纽和物流网络，加快城市群和都市圈轨道交通网络化。”轴承作为装备制造领域的基础配套部件，先进轨道交通装备、大型冶金矿山装备、大型石油等轴承迎来了新的发展机遇。

公司在石油、冶金轴承、地铁轴箱轴承和铁路货车轴承等产品领域，具有明显技术优势，同时公司开始投建“西北轴承高端轴承产业基地项目”，不断向高附加值的高端轴承领域开拓。公司轨道交通轴承中“城轨 B 型车轴箱轴承”已取得地铁轴承生产资质，制造技术处于行业领先地位，成为国内首家实现地铁 B 型车轴箱轴承市场销售的生产厂商。2019 年公司研发的地铁轴承分别获得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技术进步二等奖和宁夏自治区科技进步三等奖；同时公司获得中铁检验认证中心签发的《铁路产品认证证书》，标志着公司铁路货车轴承产品已达到 CRCC 有关生产制造和质量管理标准的要求，2020 年公司经过招投标获得中国铁路上海局集团有限公司铁路轴承订单。

在船舶电器方面，海军舰艇目前处于高速稳定的发展期，舰艇设备未来几年需求处于稳定增长状态。国内目前具有从事船舶消磁设备的研制和生产的的企业，除桂林海威外，还有少量央企下属单位从事科研及部分设备和零部件生产。公司船舶消磁器业务市场占有率在市场居首位。

(注：数据来源于中国轴承行业网)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
营业收入	204,908,810.90	311,233,895.22	-34.16%	432,317,736.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803,619.31	-315,215,411.93	103.43%	-98,194,424.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5,643,975.32	-301,263,535.34	26.41%	-110,726,225.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183,612.33	10,694,160.70	-1,915.79%	28,770,727.1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41	102.44%	-0.1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41	102.44%	-0.1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7%	-67.00%	70.37%	-12.02%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 年末
总资产	1,582,975,387.23	1,524,548,101.11	3.83%	1,828,600,919.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29,924,269.01	315,387,424.74	194.85%	625,504,054.15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7,501,761.10	54,989,417.38	51,236,888.96	51,180,743.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566,393.10	-7,439,828.74	-20,690,783.19	59,500,624.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320,901.56	-27,464,977.06	-18,100,608.12	-155,785,208.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85,607.37	-1,227,369.59	-4,927,466.95	-183,943,168.4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4,89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2,88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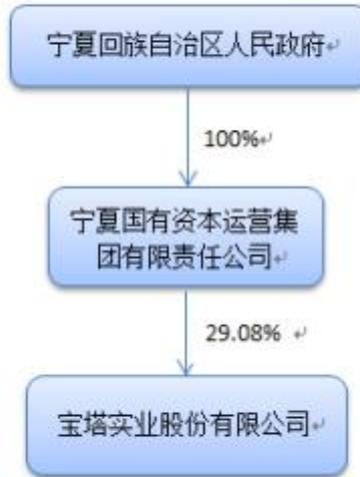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宝塔石化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69%	398,415,924	0	冻结	398,415,924
					质押	94,194,342
宁夏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9.08%	334,000,000	334,000,000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8%	22,794,783	22,794,783		
胡祖平	境内自然人	0.45%	5,151,100	5,151,100		
陈永鸿	境内自然人	0.45%	5,115,109	5,115,109		
董春玉	境内自然人	0.40%	4,557,702	4,557,702		
曹琼	境内自然人	0.30%	3,400,000	3,400,000		
王忠香	境内自然人	0.23%	2,662,000	1,000,000		
常学强	境内自然人	0.22%	2,564,500	2,564,500		
杨俊	境内自然人	0.20%	2,323,173	2,323,17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情况不详。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20 年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204,908,810.90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34.16%。其中：轴承业务收入 168,454,874.32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6.33%；船舶电器收入 12,586,949.76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45.78%；汽车前轴收入 13,841,811.28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78.16%；其他业务收入 10,025,175.54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56.9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803,619.31 元，较上年同期上升 103.43%；基本每股收益 0.01 元/股，较上年同期上涨 102.44%；总资产 1,585,954,537.23 元，较上年同期上涨 4.0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29,924,269.01 元，较上年末上涨 194.85%。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轴承行业	168,454,874.32	-14,084,442.26	-8.36%	-16.33%	-234.66%	-13.56%
船舶电气	12,586,949.76	7,222,080.64	57.38%	-45.78%	-50.65%	-5.65%
汽车前轴	13,841,811.28	1,246,083.28	9.00%	-78.16%	-90.01%	-10.68%
其他业务	10,025,175.54	-9,912,017.79	-98.87%	-56.98%	-72.71%	56.97%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因公司重整、原材料价格上涨以及新冠疫情等因素影响导致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年度出现较大下滑。

6、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 2017 年颁布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及 2018 年颁布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按照上述会计准则要求，公司已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了变更。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公开拍卖转让辽宁鞍太锻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00% 股权和惠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00% 股权。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志磊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二日